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准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天准科技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66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本次实际发行可转换债券8,72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共计募集资金872,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4,77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67,230,000.00元，已由保荐人于2025年12月1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的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4,952,406.43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62,277,593.5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5]11879号《验资报告》。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7,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72.24
二、募集资金净额	86,227.7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25
其他-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495.2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86,726.25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天准科技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1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	8112001012000917249	40,003.25	使用中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科技城支行	471583093600	27,323.00	使用中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科技城支行	51690900002174	19,400.00	使用中
苏州天准星智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科技城支行	51979300002156	0.00	使用中
合计			86,726.2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2025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72,000,000.00
减：坐扣承销费用	4,770,00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
二、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867,230,000.00
加：2025 年专户利息收入	32,517.79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67,262,517.79
---------------------	----------------

2、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天准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天准科技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

用情况。

## 七、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天准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天准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视觉装备及精密测量仪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	-40,000.00	-	2027-02	-	-	否
半导体量测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和研发项目	-	27,800.00	26,827.76	26,827.76	-	-	-26,827.76	-	2028-02	-	-	否
智能驾驶及具身智能控制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	19,400.00	19,400.00	19,400.00	-	-	-19,400.00	-	2028-01	-	-	否

合计	87,200.00	86,227.76	86,227.76	-	-	-86,227.76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沈树亮  
沈树亮

李骏  
李骏

